

恒翔冠城小区试点智能垃圾分类

投放垃圾获积分还可兑换商品

本报讯 “我们公司的垃圾袋上有二维码,只要在垃圾箱的中控扫码口扫描一下二维码,再选择相应的垃圾类别,对应的垃圾箱就会自动打开,您就可以投放垃圾了。”5月19日上午,在恒翔冠城垃圾智能分类投放站里,一位来自中航环卫集团闽清分公司的员工正在给小区的居民讲解垃圾分类投放方法。

当天上午,记者参加了梅城镇和中航环卫集团为设置在恒翔冠城小区的智能垃圾分类试点举行的启动仪式,也亲身体验了一把智能垃圾分类系统的智能化服务。在投放站里设置的是四分类的垃圾桶,分别设置可回收物、湿垃圾(餐厨垃圾)、干垃圾(其它垃圾)和有害垃圾。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记者在手机上搜索关注了“亲分类”微信公众号,点开“我的二维码”,将二维码放置扫码口前扫码,在工作人员的提示下选择了湿垃圾,试着将手中的半瓶矿泉水放入箱中;投放完成,垃圾箱则自动关箱称重,很快,显示屏就显示出了本次投放的重量为0.18kg和相对应的积分10分,记者随即点开手机“亲分类”页面,可用积分10分和总投放次数“1”已同步显示在了账号上。



“如果没有我们公司的垃圾袋,就可以用刚才的方法投放垃圾。”工作人员继续介绍到,“每天每个账号可以投放三次有累计积分,超过就不计积分,当达到一定的积分时,就可以到这边兑换相应的商品。”顺着工作人员的指向,记者看到了在垃圾分类箱右侧放置着一台“垃圾分类积分兑换机”,在兑换机的屏幕上,显示有七喜、冰红茶、王老吉等市

面上常见的饮料,也有带码的垃圾袋兑换,在它们下方则显示对应的兑换积分。

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许多居民纷纷拿出手机关注了“亲分类”公众号,并在活动现场免费领取了印有二维码的垃圾袋和操作手册。小区的很多大叔大妈也都用上了智能机,在工作人员的耐心指导下,这样的操作还是很容易上手的。“这样既卫生又环保,积分又可以兑换商品的,我们都乐意去。”很多居民都对垃圾分类的做法表示赞同。

据了解,该小区还另外安装了4台干、湿二分类智能垃圾桶,分布小区内方便居民使用。

“这是我县第一个智能垃圾分类试点小区,接下来,我们将在部分学校、党政机关、主要街道等安装智能垃圾分类系统做试点,以点带面,逐步普及和树立人们垃圾分类和环境保护的意识,为今后在全县范围内推行垃圾分类奠定基础。”梅城镇环卫所所长罗华荣如是说。

(本报记者 王广兰)

我县财政收入提前完成“双过半”

本报讯 近截至5月15日,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120330万元,完成年度目标的64.69%,与去年同期比较增长了53.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65138万元,完成年度目标的62.1%,与去年同期比较增长了51.8%,两项收入增幅分别位列福州12个县(市)区第3位和第2位,提前一个月完成财政

收入“双过半”目标。

今年以来,县财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充分发挥财税职能作用,强化收入征管,有效促进了地方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下半年将继续努力开展财政收入工作,完成目标任务。(县财政局)

雄白线动建啦

本报讯 5月18日,县交通局、县交建公司和白樟镇人民政府在白樟镇下炉村下溪坪联合举行雄白公路建设誓师大会。据了解,雄白线项目总投资2.05亿,全长10.4公里,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计划2019年年底建成使用。

雄白线建成通车将造福沿线百姓,对白云山旅游产业开发和促进白樟镇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白樟镇要求沿线各村,要充分做好群众思想工作,全力配合,全力支持,尽快建成幸福路、致富路。(白樟镇)

“礼乐童学馆”开班了

本报讯 近年来,我县结合实际,积极打造礼乐文化之乡,提出了传承和弘扬礼乐文化的“八个一”工程。“礼乐文化传承班”正是其中之一。近日,县委宣传部委托县实验幼儿园举办的“礼乐童学馆”在县文庙正式开班。

开班仪式上,县委宣传部副部长黄勤暖发表致辞,并向县实验幼儿园“礼乐童学馆”授牌。随后,县实验幼儿园学生在老师的组织下奉上一场礼乐文化大餐:诵读孔子圣像,向老师感恩鞠躬,齐诵《弟子规》、《游子吟》、《三字经》等等,活动精彩纷呈,别开生面。

据县实验幼儿园副园长刘征峰介绍,从2009年开始,该园就持续在园中大

班开展每周一次的传统国学经典诵读活动,由幼儿园当班老师进行教学。而实验幼儿园在县文庙开设的礼乐童学馆,不仅延续了实验幼儿园一贯的国学特色教育,还融合了本土文化资源,发扬光大闽清二陈礼乐文化。刘征峰表示,实验幼儿园将在诵读《弟子规》的基础上,融入家风家训、孝经、闽清山歌、童谣、民谣等内容,编写一份针对学龄儿童的具有闽清文化特色的“传礼乐薪火,育当代君子”礼乐教材,她还表示,希望今后有机会能派幼儿园老师到山东曲阜等文化圣地学习,或邀请国学学者、专家来文化遗址,提高教师国学素养和教学水平。(县教育局)

县总医院与梅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开展世界家庭医生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 5月19日上午,县总医院与梅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在城区梅花园农贸市场前开展以“家庭医生:我承诺 我服务”为主题的第8个“世界家庭医生日”大型义诊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开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为群众开展义诊咨询,免费测量血糖、血压服务,并向广大居民发放《家庭医生签约致居民的一封信》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折页等。

据统计,此次活动共接受群众义诊咨询和免费测血压、血糖300余人次,发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材料2700余份。通过大力宣传,让更多居民认识、了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高家庭医生签约率,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梅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开展世界计量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 今年的5月20日是第19个世界计量日。闽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国网闽清县供电公司开展“5.20”世界计量日宣传活动。工作人员结合今年世界计量日“国际单位制(SI)量子化演进”的活动主题,在现场摆放宣传主题展板、粘贴宣传画,弘扬科学精神,普及计量常识。向过往群众讲解计量法律法规,发放民生计量小常识,以及日常电表的检定、申验、工作原理等宣传材料。现场接受群众咨询,受理群众反映的计量问题。活动现场共发放计量小知识宣传材料15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25人次;受理群众反映的计量问题30余起。(陈昭彰)

县市场监管局集体约谈网络交易经营主体

本报讯 近日,县市场监管局集体约谈辖区内“百度外卖”等24家网络交易经营主体,开展法律法规知识培训,对《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重要条款进行详细解读,对网络销售现状及投诉举报案例进行深入剖析,对网络交易经营主体提出三点要求:一要加强学习,读懂弄通网络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在规范经营的同时学会用法律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二要树立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提升食品安全管理自律能力,切实履行好经营者应尽的义务和责任;三要提升诚信经营意识,弘扬“梅花精神”,打造闽清土特产品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残联组织残疾人参观江滨生态公园

本报讯 5月20日上午,正值第二十八次“全国助残日”,为鼓励广大残疾人走出家门,感受大自然的美好,了解家乡的巨大变化,让他们提高感知、认知、参与社会的能力,融入社会更好的实现自我价值。县残联组织残疾人前往梅溪新城江滨生态公园参观、踏青。来自全县的肢体、视力、听力残疾人、智力、精神残疾人亲友和志愿者们共计58名参加了此次活动。(县残联)

桔林乡举办农业服务政策宣讲会

本报讯 为深入实施“大农业、强旅游”的乡村振兴战略,做大做强桔林农业产业,打造具有桔林特色、桔林品牌的万亩名优水果基地,同时也为了引导贫困户发展种养业,增强自身内生动力,5月18日,桔林乡政府主动对接闽清县三农服务超市和闽清县农商行,邀请相关工作人员到乡里就农业服务相关政策做专场宣讲。乡政府召集了乡域知名企业代表、农业专业合作社代表、种养大户以及有生产产业的贫困户前来听讲。

乡党委书记刘其辉主持宣讲会,与企业、农户共同探讨柑橘生产销售、品牌打造等问题。三农服务超市总经理杨小浪宣讲了三农服务超市的企业咨询业务、政府惠农

奖励政策及经营主体贴息贷款政策等,项目部经理凌晋宣讲了企业相关的服务业务与生产技术培训等,电商部经理吴槐就商品销售渠道和中华网库进行了宣讲。此外,闽清县农商行个金部经理毛碧娥就当前大多数养殖户,特别是贫困户的生产资金来源的问题进行了答疑解惑,专门宣讲了个体户优惠金融贷款政策,为个体户继续发展生产、扩大产业规模带来了信心。宣讲结束后,企业代表、种养大户与贫困户就自身生产的问题还专门向几位部门负责人进行了咨询,共同建立了“桔林柑橘群”,一同深入探讨柑橘生产销售、品牌打造等问题。(桔林乡农业服务中心)

(桔林乡农业服务中心)

县总工会推动职工温暖工程“温暖升级”

本报讯 县总工会通过四项举措,积极推动职工温暖工程“温暖升级”。

一是选树先进典型,抓示范引领。5月22日召开全县职工温暖工程工作推进会,闽清县精神防治院、福州荣清橡胶有限公司2家企业工会主席在会上作本单位职工温暖工程工作情况交流、经验分享。今年全县将培育5家以上的乡镇、系统、基层工会职工温暖工程示范点,并给于温暖工程专项经费支持。通过选树先进典型,示范引领,带动基层工会完善爱心互助会管理办法,推进职工温暖工程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细化任务清单,抓工作落实。印发《2018年闽清县职工温暖工程任务清单》,明确各乡镇、系统工会及基层工会工作任务。今年县域所属企事业单位工会开展职工温暖工程的比例应达到90%以上,其他企事业单位基层工会开展比例达到100%,全县职工温暖工程参加职工数达到2.7万人,力争

达到3万人的目标,推进职工温暖工程实现广覆盖。

三是提高救助标准,求实效。修订《闽清县困难职工特别救助审核小组议事规则》,制定并实施《县级临时性(阶段性)困难职工管理办法》,将因突发灾害造成家庭困难的职工特别救助金救助标准提高,从原来的1000元-10000元不等提高到1500元-20000元不等。

四是拓展服务内容,求提升。围绕职工多样化需求,持续做好“两节”送温暖、金秋助学等常态化帮扶活动,继续开展外籍在梅务工人员春节返乡回梅交通费补贴、留梅过年建设者年夜饭等关爱一线职工活动。今年县乡两级工会开展一项以上的关爱一线职工特色活动,如开展评选“职工满意食堂”、“最美宿舍”活动,积极推进职工生活保障服务工作,让职工温暖工程惠及更多职工。(县总工会)

举办养老服务项目建设参观学习会

本报讯 5月22日,县民政局举办了养老服务项目建设参观学习会,组织各乡镇民政分管领导、社会事务办主任、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示范点社区主任、工程师等项目相关负责人30余人前往福州洪山镇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竹林境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及福机新苑居家照料中心等参观学习。

本次学习会,通过先进养老机构介绍项

目建设及运营模式情况及实地参观学习,使各乡镇养老事业推进人员对发展养老服务业有了更加深入直观的了解,对比发现自身不足,汲取到了先进地区发展养老事业的宝贵经验,更加重视对养老项目的建设运营,为进一步提升闽清县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和幸福指数,确保全体老年人共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成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县民政局)

响应精准教育扶贫倡议

福建国鑫贸易公司向塔庄初级中学捐赠图书3000多册

本报讯 福建国鑫贸易公司积极响应福建省慈善总会和福建省海峡社会组织研究院关于“精准教育扶贫——捐赠电脑图书”专项公益活动的倡议,向塔庄初级中学捐赠价值66240多元的3000多册图书。5月22日,捐赠仪式在塔庄初级中学举行。

塔庄初级中学地处山区,学生数近500人,为寄宿制学校,学校有留守儿童100多人。目前学校图书馆陈旧,数量少,不能满足孩子们的阅读需要。福

建国鑫贸易公司董事长章邹国通过福建省慈善总会和福建省海峡社会组织研究院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立即表示愿意捐赠图书,满足孩子们对图书的渴求。在当日的捐赠仪式上,塔庄初级中学向福建国鑫贸易公司送上“情系教育,树人育才”的锦旗。在得知学校的电脑设备也需要添置更新,福建国鑫贸易公司和福建省慈善总会、福建省海峡社会组织研究院都表示要继续资助学校,帮助更新。(本报记者 邱祥伟)

梅城镇积极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引导广大居民积极举报有关涉黑涉恶的线索,5月17日-5月23日,梅城镇依托社区平安志愿者深入村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月活动。

宣传活动以发放扫黑除恶宣传知识彩页为主,向村民介绍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宣传中,志愿者紧紧

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活动主题,结合实际,广泛宣传打击黑恶势力的有关法律知识,鼓励引导广大居民遵守法律法规,积极踊跃揭发检举“村霸”“宗族恶势力”等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全镇12个村居共开展宣传活动12次,参与志愿者60余人,共发放各类宣传传单200余份。(政法委、梅城镇综治办)



我县两家企业三德利陶瓷有限公司与荣清橡胶公司被省诚信促进会评为2015-2018年度诚信先进单位。近日,省诚信促进会会长张文及副会长游淑金为三德利公司颁发了奖牌。(本报记者 张永豪)

诚信之窗

公告

为提升殡仪馆管理水平,统一妥善的保管好逝者骨灰,更好的为客户提供相关寄存服务。县殡仪馆定于2018年6月15日(原先寄存存在火化车间旁(001_209)处)的骨灰,计400盒骨灰,统一移至位于业务处北边恩泽园处的骨灰楼,殡仪馆业务联系电话22378969。

闽清县殡仪馆 2018年5月11日

经闽清县人民政府批准,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宗地编号:2018009;宗地面积:3.6144公顷;宗地坐落:白中镇白金工业区;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大于或等于1.10且小于或等于2;建筑系数(%):大于或等于40;绿化率(%):大于或等于10且小于或等于20;建筑限高:小于或等于36;土地用途:工业;投资强度:1782万元/公顷;保证金:272万元;现状土地条件:净地;起始价:705万元;加价幅度:1万元;挂牌开始时间:2018年06月13日08时00分;挂牌截止时间:2018年06月27日16时00分。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及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06月13日至2018年06月25日到闽清县梅溪镇锦绣闽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梅土告字[2018]008号

- 五、申请人可于2018年06月13日至2018年06月25日到闽清县梅溪镇锦绣闽江11幢四楼向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06月25日16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将在2018年06月25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闽清县梅溪镇锦绣闽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挂牌时间:2018年06月13日08时00分至2018年06月27日16时00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闽清县梅溪镇锦绣闽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林先生
 联系电话:0591-62300839 62300696
 开户单位: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开户行及帐号:
 ①中国农业银行闽清支行 13185101040018163
 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清支行 418275045428
 ③中国工商银行闽清支行 1402050129601053806
 ④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清支行 3505016169070000345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 2018年05月24日